(上接D98版)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12-014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590号《关于核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998.91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3,001.09万元。以上募集资金于2011年5月17日存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18日审验,出具了广会所验字〔2011〕第0800059026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136,229,972.05元,明细见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一、	募集资金净额	1,530,010,900.00
二、	报告期末按项目所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209,002,053.69
	1.4000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	23,946,545.79
	2.7000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69,150,038.80
	3.3500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46,811,363.78
	4.3500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	15,102,896.36
	5.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	30,035,549.02
	6.20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项目	85,000.00
	7.3万吨无卤永久性高阻燃聚酯生产线	22,583,881.94
	8.7200套大尺寸绝缘结构件项目	1,253,778.00
	9.原材料及产成品仓库	33,000.00
三、	归还银行贷款	150,000,000.00
四、	购买土地	20,000,000.00
五、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六、	手续费支出	5,762.05
七、	利息收入	15,225,867.79
八、	其他	1,020.00
九、	募集资金余额	1,136,229,972.05

注: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应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时,应转出8,489,100.00元,实际转出8,488,080.00元,预留了1,020.00元作为手续费。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在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郊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流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玉林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东材股份会同保荐机构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开户行	专户账户	2011年5月17日资金到位时募投专户账户余额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募投专户账户余额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流支行	6510000210120100014706	788,500,000.00	10,649,418.02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	50010154500000935	750,000,000.00	2,855,157.98
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00200264000292		227,671.39
		定期存单		726,919,000.00
4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郊支行	03000140100001005		20,169,188.90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玉林支行	55312000018191000853 24		302,527.4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2308413129120164808		163,512,511.06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	50010154500000919		31,296.09
		定期存单		141,150,000.00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129313725894		70,413,201.15
合计			1,538,500,000.00	1,136,229,972.05

注:2011年5月17日募集资金到位时募投专户账户余额合计1,538,500,000元中包含未扣除的部分发行费。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收益,公司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将总额为868,069,000.00元的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的方式进行存储,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账户	定期存单号码	定期存单日期	金额	期限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	0278336	2011.06.16-2012.06.16	100,000,000.00	一年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	0278337	2011.06.16-2012.06.16	20,000,000.00	一年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	0278338	2011.06.16-2012.06.16	21,150,000.00	一年
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00025031	2011.12.10-2012.06.10	139,089,250.00	6个月
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00025032	2011.12.10-2012.06.10	181,729,750.00	6个月
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00025023	2011.12.28-2012.06.28	203,050,000.00	6个月
7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00025024	2011.12.28-2012.06.28	203,050,000.00	6个月
合计				868,069,000.00	

三、2011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方案,公司拟向"3500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等5个项目进行总额为55,876万元的投资,截止2011年5月31日,公司实际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投资共计10,643.1962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会所专字〔2011〕第08000590283号《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经2011年6月30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所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0,643.1962万元。

上述资金置换于2011年7月08日完成。

3.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为了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增加公司效益,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2011年6月30日经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拟将超额募集资金中的15,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公司于2011年7月15日归还完毕上述贷款。

4.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1.96%,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11年9月14日)起不超过6个月。

5.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由于公司近年来的快速发展,以及绵阳市整体城市规划的限制,公司目前已无足够的生产用地用于未来发展。结合公司未来以超募资金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要,2011年6月30日经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拟用部分超募资金购置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一块工业用地,用于实施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广告及配套设施建设。该地块在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内,交通便利,面积约420亩,土地价格预计13.6万/亩(具体以签署的土地出让协议为准),土地出让金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有关该地块的其他情况以绵阳市国土局挂牌出让公布的信息为准。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预付土地款2000万元。

(2)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产品生产能力与产品档次,占领市场份额,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2315万元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无卤永久性高阻燃聚酯生产线,使用超募资金14779万元投资建设年产20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项目,使用超募资金6790万元投资建设年产7200套大尺寸绝缘结构件项目,使用超募资金2575万元投资建设原材料及产成品仓库。

(3)为了确保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20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项目"稳步实施,使东材股份尽快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从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生产能力和制造水平,实现公司快速发展,增强资本实力和业务发展能力。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4779万元向子公司东材股份增资。

(4)鉴于公司有部分客户使用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为加快消化应收票据,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及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决定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对公司募投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工程款及设备款,并于每个季度结束后的次月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没有发生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26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00.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00.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4000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技改项目		4,990		4,990	2,394.65	2,394.65	-2,595.35	47.99%	2012年3月	无	不适用	否		
7000吨新型绝缘层(模)压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7,065		7,065	6,915.00	6,915.00	-150.00	97.88%	2012年3月	无	不适用	否		
3500吨新型柔软复合绝缘材料技改项目		4,696		4,696	4,681.14	4,681.14	-14.86	99.68%	2012年3月	无	不适用	否		
3500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改项目		14,365		14,365	1,510.29	1,510.29	-12,854.71	10.51%	2013年6月	无	不适用	否		
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		24,760		24,760	3,003.55	3,003.55	-21,756.45	12.13%	2013年6月	无	不适用	否		
20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项目		14,779		14,779	8.50	8.50	-14,770.50	0.06%	2013年10月	无	不适用	否		
3万吨无卤永久性高阻燃聚酯生产线		12,315		12,315	2,258.39	2,258.39	-10,056.61	18.34%	2012年10月	无	不适用	否		
7200套大尺寸绝缘结构件项目		6,790		6,790	125.38	125.38	-6,664.62	1.85%	2013年3月	无	不适用	否		
原材料及产成品仓库		2,575		2,575	3.30	3.30	-2,571.70	0.13%	2012年10月	无	不适用	否		
合计	—	92,335		92,335	20,900.20	20,900.20	-71,434.8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6月30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643.1962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于2011年7月08日该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全部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年9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136,229,972.05元。结余原因:项目建设尚未完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1年6月30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5,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2011年6月30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购买土地使用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预付土地款2000万元。 2011年9月30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2315万元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无卤永久性高阻燃聚酯生产线,使用超募资金14779万元投资建设年产20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项目,使用超募资金6790万元投资建设年产7200套大尺寸绝缘结构件项目,使用超募资金2575万元投资建设原材料及产成品仓库。 2012年1月11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4779万元向子公司东材股份增资,用于投资建设年产20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项目。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12-015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590号《关于核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998.9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3,001.09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年9月1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资金已于2012年3月13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三、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以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公司承诺该部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并承诺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或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度。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单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也未超过6个月,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助于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是合理、合规的。相关事项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一致同意,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同意将此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次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合理性、合规性和必要性进行了确认。

本次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并承诺于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或因公司发展需要投资项目,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度,没有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地安排闲置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同时,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没有与公司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

综上,国海证券对公司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03月26日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12-016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追加投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年产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原计划总投资为24,76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3,139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621万元。项目投产后,将形成年产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的生产能力,其中光伏产业用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10,000吨;电机电器、电子通讯行业用低萃取物聚酯薄膜3,000吨;电脑键盘、液晶模组等IT行业用阻燃聚酯薄膜2,000吨。

截至目前,该项目建设已完成初步设计,并订购一条双轴向拉伸PET生产线成套设备、分切设备。

二、追加投资的主要原因及追加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追加投资的主要原因

1.设备设计需要

由于该项目生产线需全套引进进口设备,目前国际主流生产线设计产能均为20000吨/年以上,如按原计划15000吨/年生产线配置,设备需单独订制,成本反而较高,而调整设备设计产能至20000吨/年,不需改变供应商成熟的设备设计方案,有效降低单位产能的设备折旧成本。

2.市场增长需要

该项目生产规模拟由原计划的年产15,000吨增加至年产20,000吨,产品方案较原方案有一定的变化,

序号	产品方案	生产规模(吨/年)		
		增资前	增资后	增减变化
1	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	10,000	15,000	+5,000
2	低萃取物聚酯薄膜	3,000	3,000	——
3	阻燃聚酯薄膜	2,000	2,000	——
4	合 计	15,000	20,000	+5,000

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产能由原来的10,000吨年增加至15,000吨年,主要是基于对未来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市场前景的乐观判断,随着世界能源短缺矛盾的日益突出和环保节能理念的日益深入,以太阳能为代表的新能源产业得到了各国政府的大力支持,纷纷加大对太阳能光伏产业的投入,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一的太阳能电池生产国,产能以每年80%以上的速度增长。据统计,2011年全球新增光伏安装量为27.7 GW,较2010年增加了约11 GW,增幅为67%;EPIA《欧洲光伏产业协会》预测到2015年,新增光伏安装量将达到48.9GW。

近日,各受光伏市场关注的"双反"事件,美国商务部公布了针对中国光伏产品反补贴的初裁税率,税率征收在2.9%至4.73%之间,税率征收比例低于此前行业预测的10%~15%,更是远低于美国光伏企业提出的100%关税的水平。这对于光伏市场具有积极而深远的意义。目前国内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的产能不足,根本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扩能增量迫在眉睫。并且,公司对该产品具有绝对的技术优势,水汽透过率、尺寸稳定性和收缩性等各项性能指标在国内遥遥领先,达到甚至部分指标优于国外同类产品水平。公司拟通过对该项目追加投资,增大太阳能电池背板基膜的产能,将技术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提高该产品在国内市场的占有份额,从而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

3.由于项目产能增加导致相关设备费用、建筑工程费用相应增加

A、主线设备费用增加

进口设备主生产线、大分切设备的规格型号有一定调整,实际订购价格相应增加。进口设备费由原计划的16,242万元(含外汇2,378万美元)增加至18,800万元(含外汇198,000万日元、325.4万欧元)

B、配套设备费用增加

由于项目产能增加,配套设备也要相应增加,在原计划的上料系统、粉碎料输送系统的基础上,增加了小分切机、油加热器、过滤器芯片、收卷管芯、过滤器清洗装置、机头与过滤器装配装置、电动葫芦和行车等起吊装置,国产设备由原计划的600万元,增加至2,139万元。

C、建筑工程费用增加

由于建筑面积增加和建筑成本上升,新建生产厂房和辅助用房建筑工程费由2,240万元增加为3,720万元。

D、动力设备费用增加

因为建设规模的扩大,动力设备规格型号变化,购置费由原计划的921万元增加到1,249万元

(二)追加投资的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项目增资前		项目增资后		增减变化(万元)
		估算投资(万元)	含外汇(万美元)	总投资(万元)	含外汇(万日元、万欧元)	
1	建筑工程费	2,240		3,720		+1,480
2	设备购置费	18,473	2,378	22,649	198,000万日元 325.4万欧元	+4,176
3	设备安装费	1,341		231		-1,110
4	其他费用	1,085		578		-507
5	铺底流动资金	1,621		1,322		-299
合 计		24,760	2,378	28,500	198,000万日元 325.4万欧元	+3,740

三、募集资金项目追加投资后的经济效益分析

追加投资后不影响项目的建设进度,该项目建设期24个月,产品达产期3年(不含建设期),计划2013年6月完成建设。第一年投产30%,第二年投产70%,第三年可100%达产。

追加投资前后的经济效益分析如下:

序号	项 目	单位	增资前数据和指标	增资后数据和指标	备注
1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23,139	27,178	
2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1,621	1,322	
3	总投资	万元	24,760	28,500	
4	营业收入	万元	33,771	45,433	达产年平均
5	利润总额	万元	6,714	9,000	达产年平均
6	总投资收益率	%	23.52	28.49	达产年平均
7	内部收益率	%	21.37	23.63	所得税后
8	投资回收期	年	6.04	5.74	含建设期2年所得税后

注:上述数字为管理层根据当前市场状况及公司经营情况所做的初步预测,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该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预测数字与实际数字有较大差异的可能。

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590号《关于核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998.9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3,001.09万元。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等5个项目,投资金额为人民币55,876万元。扣除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公司超募资金为人民币97,125.09万元。

2.截止目前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1年6月30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5,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2011年6月30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购买土地使用权。

2011年9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归还该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11年9月30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2,315万元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无卤永久性高阻燃聚酯生产线,使用超募资金14,779万元投资建设年产2,0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项目,使用超募资金6790万元投资建设年产7,200套大尺寸绝缘结构件项目,使用超募资金2,575万元投资建设原材料及产成品仓库。

截止本公告日,超募资金尚未确定用途的余额为39,666.09万元。

3.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3,740万元通过对控股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追加投资年产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追加的投资仅限于与该项目实施相关的建设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不进行此类高风险投资。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董事会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

2.监事会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追加投资,符合公司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和发展战略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增资方式向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材股份")通过增资的方式追加投资年产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追加投资额为3,740万元。增资方案如下: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740万元以东材股份截止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4.23元/股)作为增资价格进行增资,增资8,841,607股,增资比例为4%,增资额中的2.39元为作资本公积,其余股东可自愿选择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增资。

此次增资有利于东材股份加快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生产能力和制造水平,实现公司快速发展,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向东材股份增资,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东材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少波

注册地址:绵阳市东兴路6号

注册资本:20,271,9855万元

成立时间:1994年7月5日

经营范围:绝缘材料、塑料材料、化工材料的制造、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辅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按许可证核准的范围经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3.8855	99.37%
2、	四川矿山机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0.59%
3、	117名自然人股东	8.1000	0.04%
合计		20,271.9855	100.00%

二、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额募集的资金。

三、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本次增资所涉募集资金,东材股份已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管理,并会同保荐机构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实施监管。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增资是确保"1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改项目"继续顺利实施的必要条件,有利于东材股份加快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从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生产能力和制造水平,实现公司快速发展,增强资本实力和业务发展能力,为公司未来改益稳定增长提供有力的支撑,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是可行也是必要的。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并同意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符合公司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和发展战略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意见:

1.本次增资所涉及的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超募资金使用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资的实施,有利于东材股份加快实施项目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生产能力和制造水平,实现公司快速发展,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3.保荐机构将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督促公司围绕主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形成良好的投资回报。

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向东材股份增资实施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增资方式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03月26日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12-018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法人治理专项活动的具体要求》,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了自查,针对自查出的问题,提出了整改计划。现将自查情况及整改计划报告如下:

一、特别提示:

公司治理有待进一步改进和完善的方面如下:

1.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和职能有待进一步提高;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治理结构需不断完善;

3.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4.公司信息披露工